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5-028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在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青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华海诚科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勤勉尽责、忠于职守，维护了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财务状况，公司所作的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

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也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